

**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學生事務處諮商輔導組  
專任助理(資源教室輔導人員)公告**

職稱	專任助理(資源教室輔導人員) 2 名
聘用時間	一年一聘，聘期預定自 112 年 4 月 (實際報到日起聘)起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，表現優良者得續聘。
聘用資格	1.特教、兒福、社會工作、心理、諮商輔導等相關系所學士(含)以上畢業者。 2.具大專校院特殊教育學生輔導工作經驗，對工作熱忱，且能主動積極參與者。
資源教室輔導人員 1 工作項目	1.特殊教育學生輔導(ISP 及 ITP)及處遇工作 2.撰寫特殊教育鑑定資料 3.統籌特殊教育鑑定業務 4.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 5.統籌特殊教育學生課業加強安排 6.填報學生基本資料庫-身心障礙學生身份 7.彙整特殊教育訪視輔導業務(台中教育大學特教中心訪視輔導、特殊教育書審訪視) 8.辦理特殊教育知能講座 9.資源教室內部會議安排及記錄 10.研習公文簽辦 11.資源教室滿意度調查、彙整資源教室內控資料 12.資源教室輔導人員聘任業務 13.其他主管交辦事項
資源教室輔導人員 2 工作項目	1.特殊教育學生輔導(ISP 及 ITP)及處遇工作 2.撰寫特殊教育鑑定資料 3.特殊教育學生助理人員招募、面試、安排及管理、助理人員會議 4.特殊教育學生生涯輔導(轉銜會議、校外參訪、職涯諮詢) 5.特殊教育輔導會報 6.統籌特殊教育學生獨立考場 7.資源教室團體督導規劃 8.資源教室網頁維護、資源教室官方 line 維護 9.資源教室空間管理 10.其他主管交辦事項
薪資	聘任人員具碩士學歷以上者，以行政專員第五年薪級支給(42,619元)，餘皆以行政組員最高薪級支給(41,170元)，專業證照加給於試用期滿後提出申請，並經本校加給評量小組審核通過，簽請核定後支給。

工作地點	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學生事務處諮商輔導組 41170 臺中市太平區坪林里中山路二段 57 號青永館 6 樓
聯絡方式 (需檢具文件、資料)	請檢附履歷表、自傳、最高學經歷及相關證照影本，於 112 年 4 月 6 日前(郵戳為憑)，寄至「41107 台中市太平區中山路二段 57 號」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學生事務處諮商輔導組收，信封請註明「專任助理(資源教室輔導人員)」。經初審通過者通知業務測驗與面試，不合者恕不退件(本案蒐集之相關資料，將依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辦理)。如有疑問，請電洽葉小姐 (04-23924505 轉 2373)。